

长盛盛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9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19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19 年 7 月 18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9 年 7 月 17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长盛盛丰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3641
交易代码	00364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 年 11 月 1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77,307,179.22 份
投资目标	通过优化的资产配置和灵活运用多种投资策略，前瞻性把握不同时期股票市场和债券市场的投资机会，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满足投资者实现资本增值的投资需求。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通过宏观、微观经济指标，市场指标，政策因素等，动态调整基金资产在股票、债券、货币市场工具等类别资产间的分配比例，控制市场风险，提高配置效率。 本基金通过对国家宏观经济运行、产业结构调整、行业自身生命周期、对国民经济发展贡献程度以及行业技术创新等影响行业中长期发展的根本性因素进行分析，对处于稳定的中长期发展趋势和预期进入稳定的中长期发展趋势的行业作为重点行业资产进行配置。在行业配置的基础上，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办法，挑选具备较大投资价值的上市公司。 本基金的债券投资采取稳健的投资管理方式，获得与风险相匹配的投资收益，以实现在一定程度上规避股票市场的系统性风险和保证基金资产的流动性。本基金通过分析未来市场利率趋势及

	市场信用环境变化方向，综合考虑不同券种收益率水平、信用风险、流动性等因素，构造债券投资组合。在实际的投资运作中，本基金将运用久期控制策略、收益率曲线策略策略、类别选择策略、个券选择策略等多种策略，获取债券市场的长期稳定收益。 本基金将以投资组合的避险保值和有效管理为目标，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本着谨慎原则，适当参与股指债券、国债期货及期权的投资。	
业绩比较基准	50%*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0%*中证综合债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混合型基金，具有较高风险、较高预期收益的特征，其风险和预期收益低于股票型基金、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管理人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盛盛丰混合 A	长盛盛丰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641	003642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111,320.34 份	177,195,858.88 份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9 年 4 月 1 日 — 2019 年 6 月 30 日）	
	长盛盛丰混合 A	长盛盛丰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1,017.49	1,888,498.44
2. 本期利润	899.79	1,363,048.57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97	0.0068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13,457.70	179,152,295.77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192	1.0110

注：1、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2、所列数据截止到 2019 年 6 月 30 日。

3、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长盛盛丰混合 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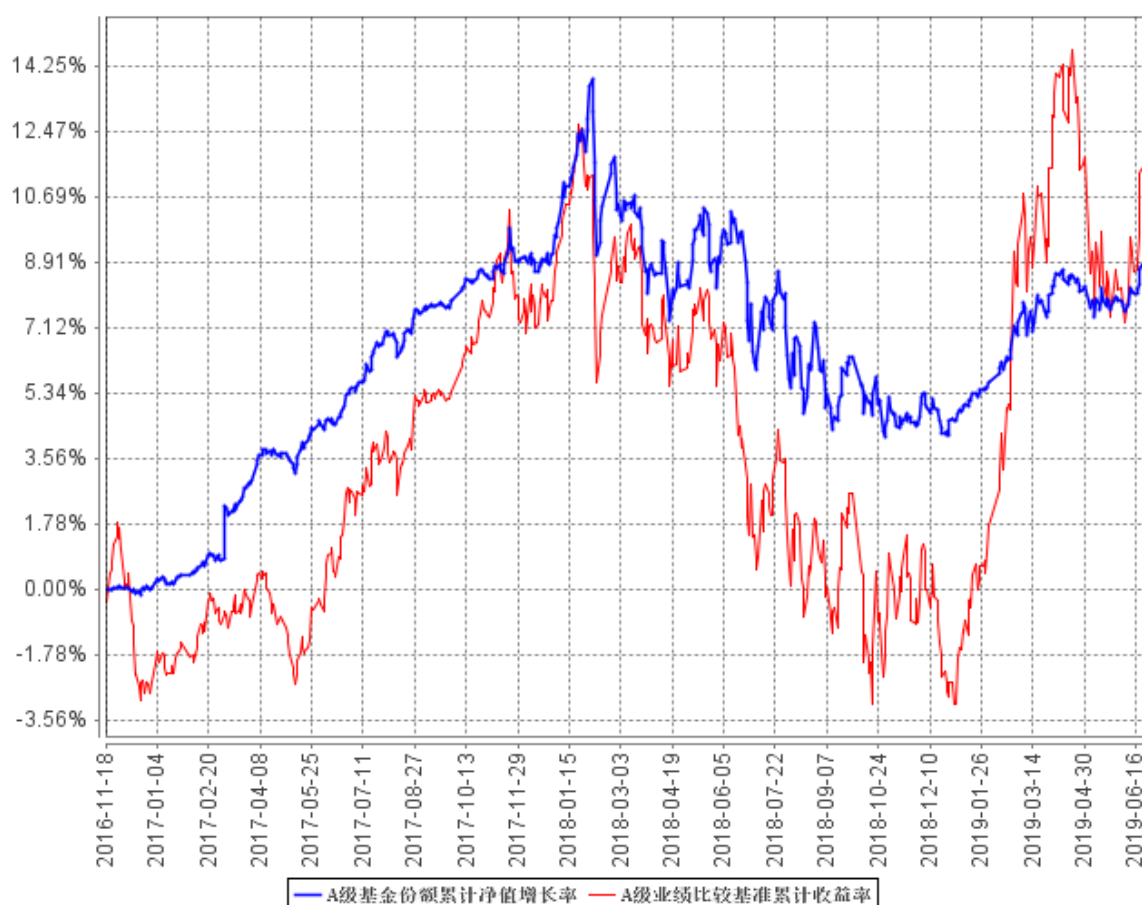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5%	0.17%	-0.11%	0.75%	1.06%	-0.58%

长盛盛丰混合 C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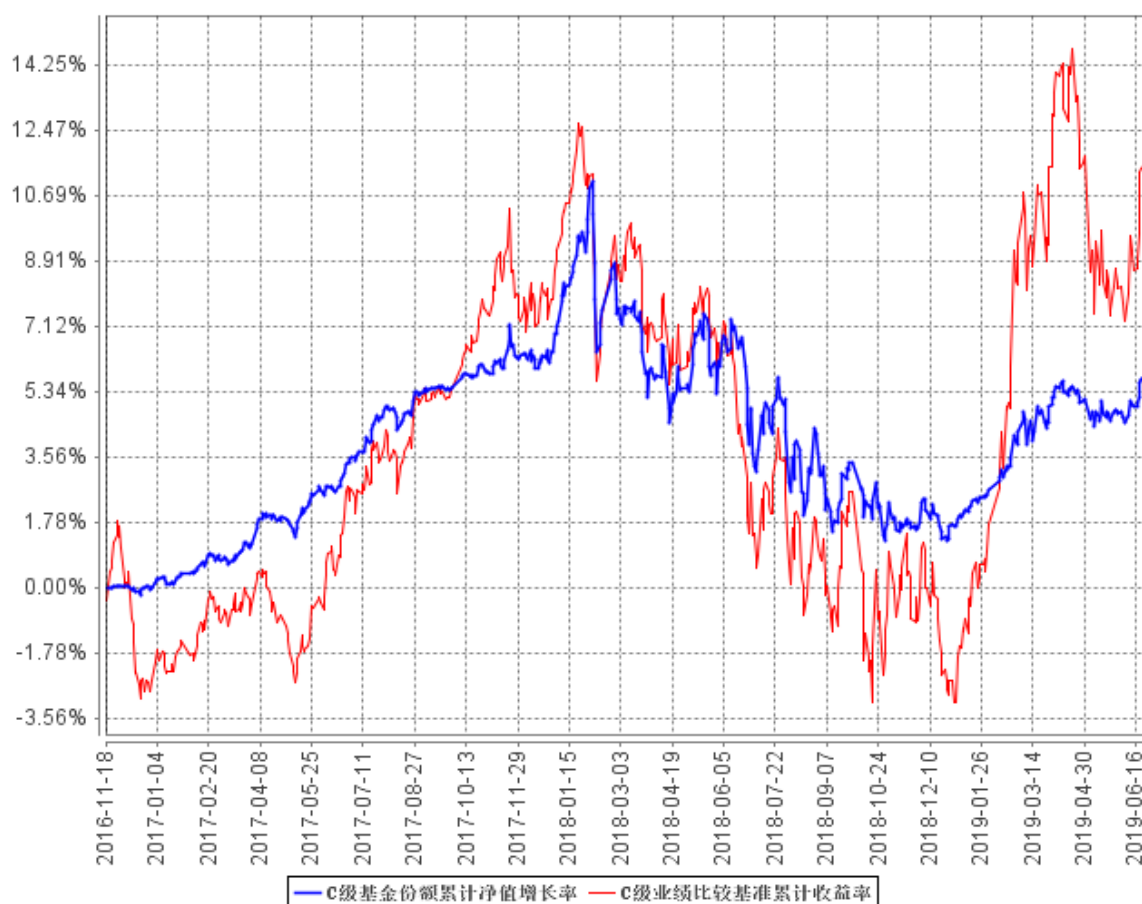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90%	0.17%	-0.11%	0.75%	1.01%	-0.58%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A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C级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按照基金合同规定，基金管理人应当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六个月内使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符合基金合同的约定。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的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本基金合同的有关约定。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杨衡	本基金基金经理，长盛盛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长盛盛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长盛盛康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长盛盛杰一年期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2016年11月18日	-	12年	杨衡先生，博士、博士后。2007年7月进入长盛基金管理公司，历任固定收益研究员、社保组合组合经理助理、社保组合组合经理、长盛添利30天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等职务。

注：1、上表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公司决定确定的聘任日期和解聘日期；

2、“证券从业年限”中“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本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公司公平交易细则》各项规定，在研究、投资授权与决策、交易执行等各个环节，公平对待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包括公募基金、社保组合、特定客户资产管理组合等。具体如下：

研究支持，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共享公司研究部门研究成果，所有投资组合经理在公司研究平台上拥有同等权限。

投资授权与决策，公司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投资组合经理负责制，各投资组合经理在投资决策委员会的授权范围内，独立完成投资组合的管理工作。各投资组合经理遵守投资信息隔离墙制度。

交易执行，公司实行集中交易制度，所有投资组合的投资指令均由交易部统一执行委托交易。交易部依照《公司公平交易细则》的规定，场内交易，强制开启恒生交易系统公平交易程序；场外交易，严格遵守相关工作流程，保证交易执行的公平性。

投资管理行为的监控与分析评估，公司风险管理部、监察稽核部，依照《公司公平交易细则》的规定，持续、动态监督公司投资管理全过程，并进行分析评估，及时向公司管理层报告发现问题，保障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均被公平对待。

公司对过去 4 个季度的同向交易行为进行数量分析，计算溢价率、贡献率、占优比等指标，使用双边 90%置信水平对 1 日、3 日、5 日的交易片段进行 T 检验，未发现违反公平交易及利益输送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公司旗下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未发现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的交易。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1、报告期内行情回顾

从报告期内 PMI 等宏观经济数据来看，制造业活动仍然处于偏弱的水平，但降幅有所收窄，工业增加值和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均有所回落，央行采取松紧适度、稳健的货币政策组合拳对冲经济下行压力。

报告期内，股票与债券市场表现有所回暖，市场价格走势都呈现先下后上走势。G20 会议中美元首会面，达成不继续增加关税，缓解了 5 月以来压制股票市场情绪和投资者风险偏好的因素。随着监管层表态及采取呵护资金面措施，6 月底以来回购利率下行至 1% 以下，反映出当前银行间短期流动性较为宽裕，市场情绪相对平稳，包商银行被托管事件对市场冲击影响暂告一段落，债券表现相对较强。

报告期内，IPO 发行基本延续每周一批的常态化发行节奏，多只新股网下申购要求的股票底仓门槛下调到 1000 万元。另一方面，转债一级市场发行有所减速。此外，值得关注的是，2019 年 6 月 13 日，在上海举办了科创板开板仪式，6 月 19 日后多只科创板新股迅速进入密集招股发行中。

2、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策略分析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坚持稳健操作思路，有针对性地加强基金投资者结构与组合资产流动性的匹配管理，密切跟踪基金规模变化，积极应对可能存在的大额申赎。

本报告期内，固定收益资产配置坚持以 AAA 高信用评级短期银行 CD、短期利率债等标的配置为主，通过优化组合久期，保持组合流动性，较好控制了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维持相对较低的股票仓位，股票底仓优选指数成份股，以蓝筹价值股为主。行业和个股选择上相对偏防御，底仓组合整体的低波动、低回撤和派息分红等指标是重要考量，报告期内投资操作的换手率相对较低。

新股投资上坚持紧密跟踪，优选投资标的，注重实操细节和各类风险防控，新股上市后积极变现锁定收益。此外，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积极参与转债的网下申购，获得一定的收益增强。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长盛盛丰混合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92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95%；截至本报告期末长盛盛丰混合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1.011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9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11%。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24,467,107.05	13.63
	其中：股票	24,467,107.05	13.63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150,779,400.00	84.00
	其中：债券	150,779,400.00	84.0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303,416.55	1.28
8	其他资产	1,957,528.27	1.09
9	合计	179,507,451.87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1,075,800.00	0.60
B	采矿业	1,421,110.10	0.79
C	制造业	11,575,103.05	6.4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1,003,200.00	0.56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1,403,500.00	0.78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3,009,050.00	1.68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39,603.76	0.02
J	金融业	3,665,183.54	2.04
K	房地产业	1,251,450.00	0.70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23,106.60	0.01
S	综合	-	-
	合计	24,467,107.05	13.65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00538	云南白药	16,000	1,334,720.00	0.74
2	000002	万 科 A	45,000	1,251,450.00	0.70
3	002262	恩华药业	100,000	1,079,000.00	0.60
4	300498	温氏股份	30,000	1,075,800.00	0.60
5	000858	五 粮 液	7,000	825,650.00	0.46
6	000568	泸州老窖	10,000	808,300.00	0.45
7	000423	东阿阿胶	20,000	796,400.00	0.44
8	600519	贵州茅台	800	787,200.00	0.44
9	600036	招商银行	20,000	719,600.00	0.40
10	601933	永辉超市	70,000	714,700.00	0.40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2,997,600.00	1.67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9,996,000.00	5.58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9,996,000.00	5.58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52,000.00	0.03
8	同业存单	137,733,800.00	76.83
9	其他	-	-
10	合计	150,779,400.00	84.11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1906099	19 交通银行 CD099	300,000	29,112,000.00	16.24
2	111812203	18 北京银行 CD203	300,000	29,046,000.00	16.20
3	111918044	19 华夏银行 CD044	220,000	21,348,800.00	11.91
4	111908049	19 中信银行	200,000	19,408,000.00	10.83

		CD049			
4	111910143	19 兴业银行 CD143	200,000	19,408,000.00	10.83
5	190201	19 国开 01	100,000	9,996,000.00	5.58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股指期货投资。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国债期货投资。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1、19 中信银行 CD049

根据交易商协会 2019 年 4 月 15 日的自律处分信息，公司作为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相关债务融资工具的主承销商，在后续管理工作中存在以下违反银行间市场自律管理规则的行为：宏图高科于 2018 年 11 月 26 日披露了《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15 宏图 MTN001”与投资人达成一致的公告》，其中“已与‘15 宏图 MTN001’全部投资人就延期兑付方案达成一致”的表述与实际情况不符，中信银行作为“15 宏图 MTN001”的主承销商，在知悉上述不真实内容的

情况下，未督导发行人就不真实内容予以纠正，对发行人的督导职责履行不到位；中信银行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召集召开了“18 宏图高科 SCP002”持有人会议，相关召集公告披露不及时，持有人会议议案披露不完整；2018 年 9 月和 11 月，宏图高科主体评级下调事项触发了“18 宏图高科 SCP002”投资者保护的事先约束条款，中信银行作为召集人未及时召开持有人会议。依据相关自律规定，经 2019 年第 4 次自律处分会议审议，给予中信银行通报批评处分，责令其针对本次事件中暴露出的问题进行全面深入的整改。对以上事件，本基金判断，中信银行作为大型全国性股份制银行，经营稳健，上述处罚对公司影响小。后续关注其制度建设与执行等公司基础性建设问题的合规性以及企业的经营状况。

2、19 兴业银行 CD143

根据银保监会 2018 年 5 月 4 日公布的《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银保监银罚决字〔2018〕1 号-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兴业银行因同业投资接受隐性的第三方金融机构信用担保、债券卖出回购业务违规出表、个人理财资金违规投资、向四证不全的房地产项目提供融资等 12 项违规被罚 5870 万元，这 12 项案由中，多涉及违反宏观调控政策、影子银行和交叉金融产品风险以及违法违规展业。与兴业银行一同被罚的还有该银行旗下的兴业金融租赁有限责任公司。兴业金融租赁因未制定明确的服务收费标准并公示以及办理融资租赁业务时搭售理财产品被罚 110 万元。除此之外，兴业银行苏州分行还存在买入返售业务项下基础资产不合规的情况，该银行两名直接责任人受到银保监会处罚。其中，原兴业银行苏州分行行长黄立峰受到警告处分，并被罚款 5 万元；胡刚被警告并罚款 10 万元。根据 4 月 16 日《上海银监局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沪银监罚决字〔2018〕12 号）》，2015 年 9 月，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在某理财业务中，对底层资产为非标准化债权资产的投资投前尽职调查严重不审慎。责令改正，罚款人民币 50 万元。根据 4 月 2 日中国人民银行福州中心支行公布了福银罚字〔2018〕10 号行政处罚公示表，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因违反国库管理规定，被警告并处罚款 5 万元人民币。对以上事件，本基金做出如下说明：兴业银行是中国最优秀的银行之一，基本面良好，公司高度重视内部控制建设，并围绕内部环境、风险评估、控制活动、信息与沟通、内部监督等方面不断加强和完善内部控制机制。基于相关研究，本基金判断，上述处罚对公司影响极小。今后，我们将继续加强与该公司的沟通，密切关注其制度建设与执行等公司基础性建设问题的合规性以及企业的经营状况。

3、19 民生银行 CD032

2018 年 11 月 9 日，银保监银罚决字〔2018〕5 号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显示，公司贷款业务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被处以罚款 200 万元；银保监银罚决字〔2018〕8 号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

显示，公司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同业投资违规接受担保，同业投资、理财资金违规投资房地产，用于缴交或置换土地出让金及土地储备融资，本行理财产品之间风险隔离不到位，个人理财资金违规投资，票据代理未明示，增信未簿记和计提资本占用，为非保本理财产品提供保本承诺，被处以罚款 3,160 万元。2019 年 4 月 2 日，大银保监罚决字〔2019〕76 号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显示，公司以贷收贷，掩盖资产真实质量，以贷转存，虚增存贷款规模，被处以罚款 100 万元；大银保监罚决字〔2019〕78 号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显示，公司贷后管理不到位，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来源审查不严格，贷款回流作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被处以罚款 50 万元；大银保监罚决字〔2019〕80 号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显示，公司贷后管理不到位，以贷收贷，掩盖资产真实质量，贴现资金回流作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滚动循环签发银行承兑汇票，被处以罚款 100 万元。对以上事件，本基金判断，民生银行作为大型全国性股份制银行，经营稳健，上述处罚对公司影响小。后续关注其制度建设与执行等公司基础性建设问题的合规性以及企业的经营状况。

4、19 浦发银行 CD082

根据银保监会 2018 年 5 月 4 日公布的《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信息公开表-银监罚决字〔2018〕4 号-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公告，浦发银行因内控管理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通过资管计划投资分行协议存款，虚增一般存款；通过基础资产在理财产品之间的非公允交易进行收益调节；理财资金投资非标准化债权资产比例超监管要求；提供不实说明材料、不配合调查取证；以贷转存，虚增存贷款；票据承兑、贴现业务贸易背景审查不严；国内信用证业务贸易背景审查不严；贷款管理严重缺失，导致大额不良贷款；违规通过同业投资转存款方式，虚增存款；票据资管业务在总行审批驳回后仍继续办理；对代理收付资金的信托计划提供保本承诺；以存放同业业务名义开办委托定向投资业务，并少计风险资产；投资多款同业理财产品未尽审查，涉及金额较大；修改总行理财合同标准文本，导致理财资金实际投向与合同约定不符；为非保本理财产品出具保本承诺函；向关系人发放信用贷款；向客户收取服务费，但未提供实质性服务，明显质价不符；收费超过服务价格目录，向客户转嫁成本共 19 项违规被罚罚款 5845 万元，没收违法所得 10.927 万元，罚没合计 5855.927 万元。根据 1 月 20 日浦发银行《关于成都分行处罚事项的公告》2018 年 1 月 18 日，银监会四川监管局对公司成都分行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对成都分行内控管理严重失效，授信管理违规，违规办理信贷业务等严重违反审慎经营规则的违规行为依法查处，执行罚款 46,175 万元人民币。此外，对成都分行原行长、2 名副行长、1 名部门负责人和 1 名支行行长分别给予禁止终身从事银行业工作、取消其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警告及罚款。对以上事件，本基金做出如下说明：浦发银行是中国最优秀的银行之一，基本面良好，上述处罚对经营管理不构成实质性影响，同时公司高度重视相关事项，已进一步采取控

制措施改进或正在落实整改。针对成都分行上述违规经营事项，浦发银行高度重视，在监管机构和地方政府的指导和帮助下，及时调整了成都分行经营班子，并对资产状况进行了全面评估，分类施策、强化管理，按照审慎原则计提风险拨备，稳妥有序化解风险。目前，成都分行已按监管要求完成了整改，总体风险可控，客户权益未受影响，经营管理迈入正轨。在此基础上，公司在全行范围内认真开展举一反三教育整改工作，深刻反思，统一思想，吸取教训；端正全行经营理念，更加关注安全性、流动性和效益性的平衡发展，强化统一法人管理；将防范和化解金融风险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强化合规内控体制机制建设，着重提升内控执行力和有效性，确保全行依法合规、稳健发展。并且上述处罚金额已全额计入 2017 年度公司损益，对公司的业务开展及持续经营无重大不利影响。基于相关研究，本基金判断，上述处罚对公司影响极小。今后，我们将继续加强与该公司的沟通，密切关注其制度建设与执行等公司基础性建设问题的合规性以及企业的经营状况。

除上述事项外，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无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记录，无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均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内的股票。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16,600.0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1,940,928.19
5	应收申购款	-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957,528.27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可交换债券）。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长盛盛丰混合 A	长盛盛丰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52,108.05	242,173,472.20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59,606.32	23,710.65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394.03	65,001,323.97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11,320.34	177,195,858.88

§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90401~20190630	78,108,027.75	0.00	0.00	78,108,027.75	44.05%
	2	20190401~20190630	99,009,900.99	0.00	0.00	99,009,900.99	55.84%
	3	20190401~20190506	64,961,023.39	0.00	64,961,023.39	0.00	0.00%
产品特有风险							
本基金本报告期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 20%的情况，当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大量赎回本基金时，可能导致的风险包括：巨额赎回风险、流动性风险、基金资产净值持续低于 5000 万元的风险、基金份额净值大幅波动风险以及基金收益水平波动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将对申购赎回进行审慎的应对，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							

8.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核准基金募集的文件；
- 2、《长盛盛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3、《长盛盛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4、《长盛盛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5、法律意见书；
- 6、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9.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地址。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及/或管理人互联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疑问，可咨询本基金管理人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888-2666、010-86497888。

网址：<http://www.csfunds.com.cn>。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 年 7 月 18 日